此乃要件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將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的蘇新美好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 將本通函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 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Š苏新服务

Suxin Joyful Life Services Co., Ltd. 蘇新美好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52)

- (1) 2022年年度報告;
- (2)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5) 2023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 (6) 建議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7) 建議續聘2023年度審計機構;
 - (8) 董事及監事2022年度薪酬;
 - (9)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 (10) 建議委任監事;

及

(11) 2022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通函第3至12頁載有董事會函件。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路28號蘇州高新廣場30樓3001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3至15頁,且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xinfuwu.com)刊登及可供下載。

無論 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相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將表格填妥及簽署並交回至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不遲於2023年6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交回。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目 錄

| 釋 義 | . 1 |
|----------------|------|
| 董事會函件 | . 3 |
|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 13 |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

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路28號蘇州高新廣場30樓3001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目前有效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之監事會

「本公司」 指 蘇新美好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4

年4月12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全民所有 制企業,於2004年3月25日改制為有限責任公司, 之後於2021年4月23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相關股份乃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本集團」 指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

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和買賣並在聯交所上市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3年5月12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

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釋 義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

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指 日期為2023年6月1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載於本通函第13頁至第15頁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11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高級管理層」 指 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或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監事」 指 本公司之監事

学 苏新服务

Suxin Joyful Life Services Co., Ltd. 蘇新美好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52)

執行董事:

崔曉冬先生(董事長)

周軍先生

周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

蔡金春先生

唐春杉先生

張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雲女士

辛珠女士

劉昕先生

敬 啟 者: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江蘇省

蘇州市高新區

獅山路28號

蘇州高新廣場

30樓30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1) 2022年年度報告;
- (2)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5)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 (6) 建議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7) 建議續聘2023年度審計機構;
 - (8) 董事及監事2022年度薪酬;
 - (9)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10) 建議委任監事;

及

(11) 2022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將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若干決議案資料,並使 閣下得以就是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贊成或反對建議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有關在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建議決議案 詳情,亦請參閱本通函隨附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022年年度報告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在香港聯交所網站上公佈的2022年年度報告。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其全文載於2022年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一節。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已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8日審議及批准,謹此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其全文載於2022年年度報告「監事會報告」一節。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已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8日審議及批准,謹此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本集團2022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其全文載於2022年年度報告。2022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8日審議及批准,謹此提早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2023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本集團2023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本公司2023年營業費用成本(扣除税項、附加費以及非營業支出)預算總額預計約為人民幣7.8億元。

上述議案已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8日審議及批准,謹此提呈股東周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建議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建議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詳情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由董事會於2023年3月28日審議及批准,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派年度股息每股人民幣0.17元(含税)(「末期股息」)。該利潤分配方案尚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方式審議及批准。應付內資股股東的年度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而應付H股股東的年度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並以港元支付,其匯率採用建議末期股息宣佈當日之前一個公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有關外匯的平均賣出價(即1人民幣=1.1429港元),即H股年度股息為每股H股0.194293港元(含税)。經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3年8月31日(星期四)或之前支付。

為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1日(星期三)至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3年6月20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路28號蘇州高新廣場30樓3001室(內資股股東),以辦理登記手續。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領取建議末期股息。

建議續聘2023年度審計機構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2023年度審計機構,任期為一年,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董事及監事2022年度薪酬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等相關規定,根據本公司2022 年度全年經營業績,董事會及監事會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董事及監事2022年度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 姓名 | 職務 | 本 公 司 薪 酬 (税 前) (人 民 幣 元) |
|-------|------------|---------------------------------|
| 崔曉冬先生 | 董事長、總經理 | 0 |
| 周軍先生 |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 764,000 |
| 周麗娟女士 |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 643,000 |
| 蔡金春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0 |
| 唐春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0 |
| 張俊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0 |
| 周雲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0 |
| 辛珠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0 |
| 劉昕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0 |
| 馮金根先生 | 監事會主席 | 0 |
| 黄偉先生 | 監事 | 0 |
| 袁紅娟女士 | 監事 | 336,000 |
| 總計 | | 1,743,000 |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董事及監事2022 年度薪酬。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3至15頁,且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xinfuwu.com),以供下載。本通函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 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按照其上所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連同表格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盡早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即不遲於2023年6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前交回,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股東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23年6月12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使股東符合資格出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3年6月9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H股股東)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路28號蘇州高新廣場30樓3001室(內資股股東),以辦理登記手續。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之任何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委任李昕女士及曹彬 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5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的公告。蔡金春先生因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 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及唐春衫先生因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非執 行董事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彼等之辭任自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 的新任非執行董事就任之日起生效。彼等之辭任自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 新任非執行董事就任之日起生效。在此期間,蔡金春先生及唐春衫先生仍將繼 續履行彼等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經本公司控股股東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提名,董事會建議選舉(i)李昕女士為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ii)曹彬先生為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彼等之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屆滿後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連選連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李昕女士及曹彬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昕女士,40歲,擁有超過17年金融及財務工作經驗。2005年至2015年期間,李女士先後於華夏銀行蘇州分行、東亞銀行蘇州分行、江蘇銀行蘇州分行及華夏銀行新區支行擔任會計、客戶經理、企業銀行部副總經理、經理、行長助理、客戶部副經理及中小企業部專職審批人等職務。2015年4月至2018年10月期間擔任蘇州高新區經濟發展集團總公司(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結算中心主任助理;2018年10月至2022年3月期間擔任蘇州高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級財務總監;2021年10月至2022年5月期間擔任蘇州新合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級財務總監;2021年10月至2022年5月期間擔任蘇州新合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級財務總監;2022年3月至2023年4月期間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副主任;及自2023年4月至今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副主任;及自2023年4月至今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主任。

李女士於2005年6月畢業於蘇州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獲得經濟學及管理學雙學士學位。李女士於2017年4月及於2017年9月分別獲經濟師及會計師職稱。

曹彬先生,40歲,擁有超過16年財務、投資管理及運營管理工作經驗。2006年至2021年期間,曹先生先後於多家公司擔任財務、內控及總經理助理等職務;2020年10至2021年10月期間擔任蘇高新城建發展(蘇州)有限公司及蘇高新教育產業發展(蘇州)有限公司一級財務總監;2021年1月至2021年10月期間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內控部副主任;2021年9月至2021年10月期間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副主任;自2022年3月至2023年4月期間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運營管理部副主任;自2022年3月至2023年4月期間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運營管理部副主任;2023年4月至今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運營管理部主任;及自2022年4月至今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運營管理部主任;及自2022年4月至今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直屬黨總支第二支部書記。

曹先生於2006年6月獲蘇州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曹先生於2013年1月及2015年1月分別獲經濟師及會計師職稱。李昕女士及曹彬先生將不會就擔任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薪酬。

倘李昕女士及曹彬先生的委任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彼等將於獲委任後 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至第一屆董事會 任期屆滿為止。

除上文所述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李昕女士及曹彬先生確認彼等:(i)概無於過去三年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的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亦概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iv)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等獲委任的事宜須知會股東,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及沒有其他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的事宜。

建議委任監事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委任張偉先生及唐波 先生本公司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5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監事辭任及建議委任監事的公告。馮金根先生因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及黃偉先生因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監事職務。彼等之辭任自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新任監事就任之日起生效。在此期間,馮金根先生及黃偉先生仍將繼續履行彼等監事的職責。

經本公司控股股東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提名,董事會建議選舉(i)張偉先生為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ii)唐波先生為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彼等之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屆滿後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連選連任。

經本公司於2023年3月27日舉行的監事會議上,監事會通過選舉張偉先生 為監事會主席的決議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張偉先生及唐波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偉先生,35歲,擁有超過9年財務及內控工作經驗。2013年至2021年期間, 張先生先後於多家公司擔任內控、內部審計及財務等職務;2021年10月至2022 年3月期間擔任蘇高新城建發展(蘇州)有限公司二級財務總監;2021年10月至 2022年4月期間擔任蘇高新教育產業發展(蘇州)有限公司二級財務總監、蘇州 獅山廣場發展有限公司二級財務總監、蘇州蘇高新商業發展有限公司二級財務 總監及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內控部主任助理;及自2022年4月至今擔任蘇 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內控部副主任。

張先生於2010年6月及2013年6月分別獲南京大學電子商務學士學位及管理 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於2015年1月及2017年2月分別獲經濟師及會計師職稱。

唐波先生,38歲,擁有超過13年財務及投資管理工作經驗。2011年至2018年期間,唐先生先後於多家公司擔任財務及投資管理等職務;2016年3月至2018年12月期間擔任蘇州高新區經濟發展集團總公司(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投資管理部預決算科副科長;2018年12月至2020年1月期間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項目管理科科長;2020年1月至2021年3月期間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內控部風險控制科科長;2021年3月至2022年3月期間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主任助理;2021年3月至2022年8月期間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內控部主任助理;及自2022年8月至今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內控部主任助理;及自2022年8月至今擔任蘇州蘇高新集團有限公司紀委辦公室(監察室)副主任。

唐先生於2008年7月獲大連理工大學土木水利學院工程管理學士學位,於 2011年3月獲東南大學土木工程建造與管理碩士學位。唐先生於2019年9月獲高 級工程師職稱。

張偉先生及唐波先生將不會就擔任監事收取任何薪酬。

倘張偉先生及唐波先生的委任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彼等將於獲委任後 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至第一屆監事會任期 屆滿為止。

除上文所述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張偉先生及唐波先生確認彼等:(i)概無於過去三年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的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亦概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iv)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等獲委任的事宜須知會股東,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及沒有其他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的事宜。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 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 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 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推薦建議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供股東審議及 批准的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 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上述事宜的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蘇新美好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崔曉冬先生

2023年5月15日

2022 年 度 股 東 週 年 大 會 通 告



Suxin Joyful Life Services Co., Ltd. 蘇新美好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52)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蘇新美好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路28號蘇州高新廣場30樓3001室舉行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普通決議案:

- 1. 2022年年度報告;
- 2.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5. 2023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 6. 建議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7. 建議續聘2023年度審計機構;
- 8. 董事及監事2022年度薪酬;
- 9.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及
- 10. 建議委任監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23年6月12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使股東符合資格出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3年6月9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H股股東)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路28號蘇州高新廣場30樓3001室(內資股股東),以辦理登記手續。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1日(星期三)至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3年6月20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路28號蘇州高新廣場30樓3001室(內資股股東),以辦理登記手續。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領取建議末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蘇新美好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崔曉冬先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蘇州,2023年5月15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崔曉冬先生、周軍先生及周麗娟女士;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蔡金春先生、唐春杉先生及張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 執行董事為周雲女士、辛珠女士及劉昕先生。

附註:

- (1)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否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15日的通函所界定者 具有相同涵義。
- (2) 股東週年大會上的各項議案,均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會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xinfuwu.com)。
- (3)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其出席會議及 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的代表多於一人,委派代表時應註明每名受 託人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代表委任表格應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H股股東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香港時間2023年6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前)將上述文件送達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內資股股東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3年6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將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地址為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路28號蘇州高新廣場30樓3001室),方為有效。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理人的文書將視為失效。
- (5) 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6) 如股東委派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理人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委任者或其法律 代表已簽署的註明簽發日期的授權書或其他文件。如法人股東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 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 法人股東發出的經公證的授權文件副本。
- (7)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身或委派的代表)出席會議的交通、食宿及其他費用 必須自理。
- (8) 本公司的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 蘇新美好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路28號

蘇州高新廣場30樓3001室

電話: (86) 0512-68251855

聯絡人: 趙宇

電郵: investors@suxinfuwu.com

(9)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15日的通函。